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4年度单位决算**

2025年7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滩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单位决算构成

第二部分 滩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滩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一部分 潼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 (一) 贯彻执行有关不动产登记、交易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 (二) 负责不动产权属调查工作；
- (三) 负责全县范围内的土地、房屋、林地、水域滩涂养殖、宅基地使用权，不动产登记的审核发证工作；
- (四) 负责各类不动产权籍资料、登记档案的收集、整理、保管和利用工作；
- (五) 负责存量房交易资金的监管工作；
- (六) 负责对分中心的业务指导工作；
- (七)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决算构成

潼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2024年度单位决算仅包括单位本级决算，无其他下属单位决算。

第二部分 滩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滩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76.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8.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85.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8.8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320.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3.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76.61	本年支出合计	57	1676.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676.61	总计	60	1676.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小计	其中：教 育收费			
类	款	项	合计	1676.61	1676.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55	18.5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55	18.55						
2010301	行政运行		18.55	18.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39	185.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58	181.5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5.38	95.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2	86.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	3.8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	3.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89	48.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89	48.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89	48.8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20.4	1320.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320.4	1320.4						
2200101	行政运行		982.22	982.22						
2200150	事业运行		338.18	338.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39	103.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39	103.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98	72.98						
2210203	购房补贴		30.41	30.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类	款	项	合计	1	2	3	4	5	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55	18.5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55	18.55					
2010301	行政运行		18.55	18.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39	185.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58	181.5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5.38	95.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2	86.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	3.8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	3.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89	48.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89	48.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89	48.8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20.4	978.21	342.1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320.4	978.21	342.19				
2200101	行政运行		982.22	978.21	4.01				
2200150	事业运行		338.18		338.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39	103.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39	103.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98	72.98					
2210203	购房补贴		30.41	30.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1676.6	栏次	2	3	18.55	18.5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7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8.55	18.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5.39	185.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8.89	48.8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320.4	1320.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3.39	103.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救援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76.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76.6	1676.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76.6 1	总计	64	1676.6 1	1676.6 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栏次	1	2	3
		合计	1676.61	1334.42	342.1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55	18.5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55	18.55	
2010301		行政运行	18.55	18.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39	185.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1.58	181.5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5.38	95.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2	86.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	3.8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	3.8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89	48.8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89	48.8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8.89	48.8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20.4	978.21	342.19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320.4	978.21	342.19
2200101		行政运行	982.22	978.21	4.01
2200150		事业运行	338.18		338.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39	103.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39	103.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98	72.98	
2210203		购房补贴	30.41	30.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2.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8.2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81.03	30201	办公费	18.85	30701	国内债务利息	
30102	津贴补贴	32.31	30202	印刷费	16.38	30702	国外债务利息	
30103	奖金	220.01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54.12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47.85	30205	水费	0.0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34	30206	电费	6.4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86	30207	邮电费	8.8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11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1	30211	差旅费	0.5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72.9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10.11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3.62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5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9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0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02.3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4.7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3.67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2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16.1 7	公用经费合计				318.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滩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1676.61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1676.61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2.52万元，增长3.9%，主要原因：一是不动产登记中心“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一体化信息平台建设项目费用支出增加；二是人员增资。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1676.6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676.61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1676.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34.42万元，占79.6%；项目支出342.19万元，占20.4%；经营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676.61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1676.61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62.52万元，增长3.9%，主要原因：一是不动产登记中心“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一体化信息平台建设项目费用支出增加；二是人员增资。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76.61万元，占本年支出的100%。与2023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2.52万元，增长3.9%。主要原因：一是不动产登记中心“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一体化信息平台建设项目费用支出增加；二是人员增资。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76.6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8.55万元，占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85.39万元，占11.1%；卫生健康（类）支出48.89万元，占2.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1320.4万元，占78.8%；住房保障（类）支出103.39万元，占6.2%。数据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574.54万元，支出决算为1676.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不动产登记中心“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一体化信息平台建设项目费用支出增加；二是人员增资。其中：基本支出1334.42万元，占79.6%；项目支出342.19万元，占20.4%。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5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95.38万元，支出决算为

95.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2.53万元，支出决算为8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缴费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13万元，支出决算为3.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缴费减少。

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53.1万元，支出决算为48.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缴费减少。

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979.88万元，支出决算为982.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2%。

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03万元，支出决算为338.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6.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不动产登记中心“互联网+不动产登记”一体化信息平台建设项目费用支出增加。

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75.19万元，支出决算为72.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

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31.33万元，支出决算为30.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退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34.4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16.1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318.2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决算机关运行经费的口径，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0。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度，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关于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对2024年度纳入单位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1个项目，涉及资金10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我单位严格按财政局要求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做到事前预算绩效评估、绩效运行监控、开展绩效评价。对金额较大的重点项目的进展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的实施进度等进行实时监控，及时反馈给单位领导。

组织对2024年度单位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项目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在今后工作中，我们将更加严格履职，加强财务管理，严格按照财政局的相关要求，认真做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2）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2024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濉溪县农村宅基地房地一体不动产确权登记”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和所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濉溪县农村宅基地房地一体不动产确权登记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2.17分。全年预算数为150万元，执行数为100万元，完成预算的66.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濉溪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项目工作的推进与实施，维护农民权益，维护农村社会和谐稳定、促进乡村振兴。以政府组织总登记形式开展房地一体的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发证工作，是党中央的重大惠民工程。通过确权登记发证，将使农民享有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得到法律的确认和保护，赋予农民更多的财产权利，为农民增加财产性收入提供产权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县财政资金紧张等影响，导致项目资金未能及时拨付，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存在一定的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资金拨付进度，加强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和流程，进一步深化、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建立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促进绩效管理工作向广度和深度延伸。

濉溪县农村宅基地房地一体不动产确权登记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濉溪县农村宅基地房地一体不动产确权登记						
主管部门		173-濉溪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濉溪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173003-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150.00	100.00	10	66.67%	6.67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150	150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合同约定完成航飞、建模、采集、权属调查、资料收集、二级检查、公示、建库工作。				生产标段已达到招标文件拨付条件，因资金问题无法支付相应的工程款，下一步积极申请项目资金及时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入库110740宗，审核登簿69859宗	达成预期指标	20	18	生产标段已达到招标文件拨付条件，因资金问题无法支付相应的工程款，下一步积极申请项目资金及时支付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监理实时监督	达成预期指标	10	9	生产标段已达到招标文件拨付条件，因资金问题无法支付相应的工程款，下一步积极申请项目资金及时支付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建成基本数据库	达成预期指标	10	9	生产阶段到招标拨付文件条件,因资金无法支付相应的问题,无法支付工程款,进一步积极申请项目资金及时支付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4900万元	1186万元	10	7	生产阶段到招标拨付文件条件,因资金无法支付相应的问题,无法支付工程款,进一步积极申请项目资金及时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做到“应登尽登”,各级农村不动产登记数据库基本建成,农村不动产纳入不动产登记日常业务,不动产登记城乡全覆盖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5	3.5	生产阶段到招标拨付文件条件,因资金无法支付相应的问题,无法支付工程款,进一步积极申请项目资金及时支付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从深化农村改革，促进建设城乡统筹发展，建设五大发展美好安徽的高度，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抓好农村“房地一体”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效果	10	7.5	生产标段已达到招标文件支付，因问题无法支付的工程款，一步积极申请项目资金及时支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指标	对濉溪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屋登记权籍调查、权籍信息叠加、数据入库、登记收集中整理纸质材料数字化，建立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等提供信息支持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效果	5	3.5	生产标段已达到招标文件支付，因问题无法支付的工程款，一步积极申请项目资金及时支付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10	8	生产标段已达到招标文件支付，因问题无法支付的工程款，一步积极申请项目资金及时支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满意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总分						100	82.17	

所有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的金额。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行政运行(类)行政运行(款)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事业单位离退休(类)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九、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事业单位医疗(类)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行政运行(类)行政运行(款)行政运行: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二、事业运行(类)事业运行(款)事业运行: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三、住房公积金(类)住房公积金(款)住房公积金: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四、购房补贴(类)购房补贴(款)购房补贴: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附件：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公开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注
1	濉溪县农村宅基地房地一体不动产确权登记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濉溪县农村宅基地房地一体不动产确权登记						
主管部门		173-濉溪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濉溪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173003-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150.00	100.00	10	66.67%	6.67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50	150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其他资金	0	0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合同约定完成航飞、建模、采集、权属调查、资料收集、二级检查、公示、建库工作。				生产标段已达到招标文件拨付条件，因资金问题无法支付相应的工程款，下一步积极申请项目资金及时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入库110740宗，审核登簿69859宗	达成预期指标	20	18	生产标段已达到招标文件拨付条件，因资金问题无法支付相应的工程款，下一步积极申请项目资金及时支付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监理实时监督	达成预期指标	10	9	生产标段已达到招标文件拨付条件，因资金问题无法支付相应的工程款，下一步积极申请项目资金及时支付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建成基本数据库	达成预期指标	10	9	生产阶段到招标拨付文件条件,因资金无法支付相应的问题,无法支付工程款,进一步积极申请项目资金及时支付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4900万元	1186万元	10	7	生产阶段到招标拨付文件条件,因资金无法支付相应的问题,无法支付工程款,进一步积极申请项目资金及时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做到“应登尽登”,各级农村不动产登记数据库基本建成,农村不动产纳入不动产登记日常业务,不动产登记城乡全覆盖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5	3.5	生产阶段到招标拨付文件条件,因资金无法支付相应的问题,无法支付工程款,进一步积极申请项目资金及时支付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从深化农村改革，促进建设城乡统筹发展，建设五大发展美好安徽的高度，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抓好农村“房地一体”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效果	10	7.5	生产标段已达到招标文件支付，因问题无法支付的工程款，一步积极申请项目资金及时支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指标	对濉溪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屋登记权籍调查、权籍信息叠加、数据入库、登记收集中整理纸质材料数字化，建立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等提供信息支持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效果	5	3.5	生产标段已达到招标文件支付，因问题无法支付的工程款，一步积极申请项目资金及时支付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10	8	生产标段已达到招标文件支付，因问题无法支付的工程款，一步积极申请项目资金及时支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满意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总分						100	82.17	